



412612S-2025



河南国昕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企业标准

Q/HNGX 0001S-2025

熟制黄精

2025-09-02 发布

2025-09-02 实施

河南国昕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河南国昕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白昕。

H N

Q B

熟制黄精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熟制黄精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黄精为原料，经预处理、浸润【用黄酒（或米酒）、水或黄酒（或米酒）与橘皮（陈皮）、黑豆、砂仁、干姜中的一种或几种辅料的水煮液用浸泡、喷洒等方式使黄精浸湿润透）、蒸制、干燥或不干燥】（经一次或多次上述工艺）、包装加工而成的即食熟制黄精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2 橘皮、砂仁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、无杂质，其质量要求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一部的规定。

2.1.3 干姜应符合 GB/T 30383 的规定。

2.1.4 黄酒应符合 GB/T 13662 的规定。

2.1.5 米酒应符合 GB 2758 的规定。

2.1.6 黑豆应符合 GB 1352 的规定。

2.1.7 黄精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，并符合 GB 2762、GB 2763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性状	取样品 1 份，置于白色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、性状、杂质，闻其气味，用温开水漱口后品其滋味
色泽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	
气味、滋味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气味、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45 (未干燥产品)	GB 5009.3
	≤ 30 (干燥产品)	
铅* (以 Pb 计), mg/kg	≤ 0.29 (未干燥产品)	GB 5009.12
	≤ 0.7 (干燥产品)	

注：*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³	10 ⁴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 ²	GB 4789.3 平板计数法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-	GB 4789.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10
霉菌, CFU/g	≤	50			GB 4789.15

注：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他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，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黄精为原料，经预处理、浸润【用黄酒（或米酒）、水或黄酒（或米酒）与橘皮（陈皮）、黑豆、砂仁、干姜中的一种或几种辅料的水煮液用浸泡、喷洒等方式使黄精浸湿润透）、蒸制、干燥或不干燥】（经一次或多次上述工艺）、包装加工而成的即食熟制黄精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河南国昕中药材有限责任公司

H N

Q B